

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绍政办发〔2020〕26号

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绍兴市快递业 “两进一出”工程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区、县（市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《绍兴市快递业“两进一出”工程试点工作实施方案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实施。

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8月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绍兴市快递业“两进一出”工程试点工作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加快我市快递业高质量发展，推进“快递进村”“快递进厂”“快递出海”（以下简称“两进一出”），根据《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快递业“两进一出”工程全国试点的实施意见》（浙政办发〔2020〕9号）精神，结合实际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政府推动、需求拉动、创新驱动、示范带动，着力完善快递基础设施、培育骨干企业、增强网络功能、强化科技应用、深化联动融合，全面打造农村快递物流辐射网、培育构建工业互联网快递服务网、助力建设国际快递智能骨干网“三网一体”发展体系，加快推动快递业高质量发展，推进绍兴“快递强市”建设，为全国、全省快递业“两进一出”工程试点建设探索绍兴经验，为浙江建设“重要窗口”贡献绍兴力量，助力绍兴加速重返全国城市综合经济实力“30强”。

二、发展目标

到2021年底，快递基础建设进一步夯实，形成一批“两进一出”工程应用模式和项目。建制村快递服务站基本实现全覆盖，实现每日投递1次以上；“快递进厂”模式成熟，培育1—2个重点应用产业、10个重点园区、30个重点项目、100家以上协作企

业，快递供应链水平大幅度提升；以中国（绍兴）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为契机，建成1个快件监管中心，积极融入全球寄递服务网络，基本满足跨境电商发展需求。

到2025年底，快递服务与农村需求基本匹配，培育3个“快递进村”强区、县（市）；“快递进厂”基本覆盖，具备端到端的现代供应链能力；跨境寄递服务企业国际货运渠道稳步发展，跨境寄递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，为2035年全面建成快递强市奠定坚实基础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构建“三张网络”

1. 构建农村快递物流辐射网。统筹优化农村地区寄递服务网络，开展“快递兴农”行动，推动农村从“收快递”向更多“产快递”转变，促进“工业品下乡，农产品进城”双向流通和城乡经济共同发展，提升农村地区快递服务质量。

（1）加快建设农村快递服务站。将农村快递服务纳入公共服务范畴，将快递基础设施纳入乡村公共基础设施，提高农村快递服务点覆盖率和稳定性。引导快递企业加强合作，实现聚合发展，整合利用建制村内农家店、农村综合服务社、村邮站、快递网点等便民服务点，推广“农村综合服务社+村邮站+快递超市+电商服务”模式。到2020年底，全市建设或改造村级农村快递服务点1000个，建制村快递服务点覆盖率达到60%以上；到2021年底，

实现全市建制村快递服务点全覆盖。（责任单位：市邮政管理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供销总社、邮政绍兴分公司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（2）推动城乡快递物流场所建设。各区、县（市）根据实际需求，参照“县级中转、乡镇级分拨、村级配送”原则规划建设三级或二级农村快递物流网络节点，强化快递枢纽、服务网点与重点农产品、农村消费品集散中心的有效衔接。各区、县（市）依托乡镇农村客运站、邮政局（所）、快递网点和农资经营服务点等，建设或改造乡镇农村快递物流分拨中心3个及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市邮政管理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供销总社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（3）加强资源整合共享与合作开发。优化资源配置，探索农村快递物流共同配送模式。支持供销社、电商平台及其他收投平台企业进入农村快递市场，建设第三方收投平台，引导第三方平台采用集中收投、共享第三方服务、“定时、定点、定线”班线和代取代发等多样化收投服务模式，提高农村快递服务的直接通达和覆盖率。鼓励快快合作、快邮合作、快商合作、交邮合作、交快合作等进村模式；鼓励发展城乡货运公交、农村物流班车、农村客运班车搭载快件。到2020年底，全市各区、县（市）建成的共同配送平台或采用的共同配送模式可辐射50%以上的建制村；到2021年底，实现建制村全覆盖。（责任单位：市邮政管理

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供销总社、邮政绍兴分公司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（4）开展“快递兴农”行动。扩大电子商务在农业农村的应用与发展，培育“电商+寄递”项目，推动属地农特产品集采集配、直供直销，打造服务农特产品“直通车”，有效建立消费品下行和农产品上行有机结合的快递物流通道。支持发展“种植基地+生产加工+线上销售+快递物流+”的农业发展模式，实现产运销一体化发展。到2021年底，各区、县（市）建设快递服务现代农业项目或“一县一品”“一镇一品”农特产品进城项目2个以上；培育电子商务村85个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邮政管理局、市供销总社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2. 构建工业互联快递服务网。顺应产业变革和消费升级新趋势，打通产品直销流通渠道，以服务现代制造业为导向，推进快递入园，建设一批“云+人工智能+5G+物联网”示范快递园，建成具有端到端能力的快递现代供应链体系。

（1）推动快递功能进园。以绍兴地方特色产业集群为基础，依托全市专业市场优势，优化快递企业区域布局。推动快递企业作为基础服务配套入驻各类工业园区、经济开发区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、小微园区等制造业集聚区，配备公共仓储和寄递服务功能，提高产业协作配套水平，推动产业集聚区功能升级。到2020年底，产业园区快递企业入驻率达到50%以上；到2021年底，

实现全市产业园区快递服务进驻全覆盖，创建效益显著、质量卓越、带动效应突出的示范园区或示范项目 6 个。（责任单位：市经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商务局、市邮政管理局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（2）分类推进“快递进厂”。聚焦制造业和快递业集成度、协作度高的领域，围绕现代供应链建设需求，提升快递企业综合服务能力。采用“入厂物流”“仓储+配送”一体化、“订单末端”配送、“区域性供应链”服务、“嵌入式电子商务”快递等服务模式，进一步承接制造企业在原材料采购、零配件专项配送、样品递送、仓储、产品销售等方面服务，为制造企业提供专业化、精细化、一站式寄递服务，降低成本，提高效率。支持快递企业服务纺织、服装、袜业、珍珠、五金、伞业、领带等优势产业集群，实现快递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。到 2021 年底，全市培育 30 个以上“快递+先进制造业”重点项目。（责任单位：市经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邮政管理局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（3）打造现代供应链体系。按照“打通上下游，拓展产业链”思路，提升供应链专业水平，支持快递企业建立需求预测、仓储运输、网络规划等专业化服务团队，实现模块组合。引导快递企业建设大件智能分拣中心，拓展智能仓储、快运、整车、定制个性化物流服务，强化内部统筹，实现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，提升一体化指挥供应链管理服务能力。推进圆通华东地区分拨中心二

期、苏宁天天（浙江绍兴）物流基地三期等快递业重大项目建设投产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局、市邮政管理局、市交通运输局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3. 构建国际快递智能骨干网。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打通多种渠道，构建布局合理、衔接顺畅、功能齐全的跨境快递物流分拨配送和运营服务体系，为跨境电子商务提供高效、便利的快递物流服务，推动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（1）提升跨境寄递服务网络能力。以环杭州湾航空快递物流枢纽建设、杭州临空经济示范区和中国（绍兴）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试点建设为契机，充分发挥“融杭联甬接沪”优势，鼓励跨境寄递服务企业进一步开辟国际货运渠道，加快提升跨境寄递服务能力。大胆探索物流、仓储、通关新模式，提升跨境寄递的通关、换装、多式联运能力。推进中国轻纺城跨境电商监管中心建设，积极争取杭州国际邮件互换局功能延伸。推进绍兴综合保税区和杭州临空经济示范区绍兴拓展区建设，统筹规划保税仓储、公共监管平台、快递物流中心，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的大型快递物流企业，提供跨境电商供应链解决方案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绍兴海关、市邮政管理局、邮政绍兴分公司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，滨海新区管委会）

（2）加快完善跨境寄递服务体系。鼓励跨境寄递服务企业发挥自身资源优势，创建品牌，提供跨境包裹、商业快件等寄递服

务。支持跨境寄递服务企业与跨境电商合作，提供全程跟踪查询、货物退换、丢损赔偿、拓展营销、融资、仓储等增值服务，鼓励数据共享应用，实现行业间、企业间开放合作，互利共赢，以跨境寄递服务新形态支撑贸易新业态。支持跨境寄递服务企业依法在跨境电商重点国家申请相关资质，提升跨境寄递全程综合通关服务能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市邮政管理局、市商务局、绍兴海关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（3）创新境外寄递服务模式。支持引导跨境寄递服务企业整合各类要素资源，在重点区域设置海外仓，通过加盟、合作等方式组建末端网络，缩短市场拓展和组网周期，为跨境电商企业提供备货、海空转运、仓储配送等境外集成服务。到2021年底，各区、县（市）设置公共海外仓1个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绍兴海关、市邮政管理局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（二）打造“一个平台”

打造智能快递信息平台。引进阿里菜鸟或摩西管家等第三方信息平台，为各区、县（市）建设农村快递服务点、共同配送中心等提供软件支持及快递数据支撑。实现与全省快递业服务综合平台的有效对接，建设集快递交寄、全程跟踪、要素和资源交易、行业运行分析与展示等功能于一体的智能快递信息平台，加快实施快递相关数据向公共大数据平台的归集，推动快递与上下游产业互联互通、数据互享、业务协同，提升快递服务便捷化水平，

加快邮政快递领域数字化应用。（责任单位：市邮政管理局、市大数据局、市科技局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（三）完善“五大体系”

1. 完善行业监管体系。加快推进县级监管体系建设，落实属地邮政快递业安全监管机构，健全服务保障、绿色高质量发展等制度，推动快递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（责任单位：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，市邮政管理局、市公安局、市国安局）

2. 完善规划布局体系。结合地理区位特点和行业功能定位，将快递业发展规划纳入市和各区、县（市）交通运输业发展规划，优化完善全市快递服务网络空间布局，建立对外集疏运、内部高效配送，网络结构合理、节点功能完善且相对稳定的快递服务网络。（责任单位：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，市邮政管理局、市交通运输局）

3. 完善绿色环保体系。以“无废城市”建设试点为契机，支持快递企业推行循环化包装产品，建立绿色揽收、绿色分拣、绿色运输、绿色配送、绿色包装与回收“五位一体”的绿色快递物流体系，实现快递包装减量化。到 2020 年底，全市快递企业实现“瘦身胶带”封装比例达到 90%以上，本地区收寄的邮（快）件电子运单使用率达到 98%以上，全市快递营业网点包装回收装置设置率达到 90%以上；到 2021 年底，全市快递营业网点包装回收装置设置实现全覆盖。（责任单位：市邮政管理局、市生态环

境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4. 完善人才支撑体系。完善人才引进、培养和激励机制，构建多方联动的人才教育培养机制。采取定向定岗等方式，开展电子商务、快递职业技能等适应岗位需求和发展需要的技能培训，快递从业人员应在岗前接受培训，加大快递业新技能培训力度，更好服务现代农业、先进制造业、跨境电子商务发展，大力培养“高精尖缺”人才。到 2021 年底，全市快递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达 6000 人次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市邮政管理局、市人力社保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教育局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5. 完善服务保障体系。按照全市快递物流行业放心消费单位创建标准，制定完善网点建设标准和服务标准，加强服务监督和质量检测，对农村快递服务质量进行重点监管，切实维护农村快递用户合法权益，到 2020 年底，各区、县（市）创建 1 个以上放心消费示范快递企业、2 个以上放心消费示范快递网点。充分发挥邮政业消费者申诉中心作用，提升消费投诉处理效能，确保快递服务满意度不低于 98%，行业整体信用水平明显提高。（责任单位：市邮政管理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，各区、县〔市〕政府）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建立市县联动推进机制，发挥快递业“两进一出”工程试点工作领导小组作用，加强对“两进一出”

工程试点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督导协调，定期跟踪分析情况，提炼工作经验。市级各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，强化指导，密切配合，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。各区、县（市）要建立工作推进机制，细化实施方案，鼓励开展各具特色的县域试点。

（二）强化政策支持。根据《交通运输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》（国办发〔2019〕33号）文件精神，各区、县（市）政府要切实承担主体责任，将促进快递业发展相关内容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，统筹考虑快递业基础设施建设用地、资金、政策保障和人才支撑等需求，重点支持寄递物流网络、基础设施设备、车辆通行、信息系统等建设，加大对快递业“两进一出”工程试点的财政支持，保障快递业重大项目建设。

（三）严格监督考核。建立“两进一出”工程试点工作定期督查通报、考核评估等机制，采取多种措施强化督促、检查和考核，确保工作落到实处。各区、县（市）建立健全分级负责、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。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绍兴军分区，
市监委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8月5日印发
